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環境事務委員會

環境事務委員會主席

陳淑莊議員

陳議員：

綠色和平促請環境事務委員會討論香港海洋塑膠污染問題

繼早前全球食水及樽裝水被驗出含有微塑膠，最近有研究指出，本地海鮮包括港人常食用的烏頭亦發現含有微塑膠。

香港教育大學早前發現6成野生烏頭樣本含有微塑膠，平均每條野生烏頭含有4.3件塑膠碎片，當中一條更多達80件。綠色和平隨後解剖多條於街市購買的海魚及烏頭，同樣發現塑膠碎片。較早前亦另有研究指本港海灘的微塑膠平均含量為每平方米約5,000件，與其他8個同類型研究作比較，香港數值高於國際平均值，大概是美國含量的2.4倍。

微塑膠本身可能含有毒有害添加劑，落入海洋後會黏附如農藥、塑化劑等持久性有機污染物（POPs）。如在烏頭體內數量最多的聚乙烯（Polyethylene，簡稱PE）及聚丙烯（Polypropylene，簡稱PP），是其中兩種最容易黏附POPs的塑膠。如積聚了毒素的微塑膠在食物鏈累積，會為動物和人類帶來健康風險。

海洋微塑膠的來源包括個人護理產品中的微膠珠，以及有機會由即棄塑膠用品碎裂而成。在教大的研究中，烏頭樣本的消化系統內發現的塑膠碎片主要為PP、PE及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簡稱PET）。這3種塑膠成分常用於塑膠即棄餐具，如飲管、醬料包、膠袋、凍飲杯及膠樽等。這些皆是每天生活上大量使用的日用品，而且現時中國大陸實施更嚴格的垃圾入口限制，塑膠回收出路渺茫，可見處理塑膠污染必需從源頭著手。

全球多地政府已經制訂各種規管措施：英國、美國、加拿大等已逐步落實禁止生產或銷售含微膠珠的個人護理產品，法國及台灣等已經宣佈將分別於2020及2030年前，淘汰即棄塑膠餐具。然而，香港作為海洋塑膠污染重災區，政府在2009年推出膠袋徵費以後，便未有落實任何管制即棄塑膠的措施。

面對入侵港人餐桌的塑膠污染，綠色和平要求香港政府：

1. 加快立法規管即棄塑膠製品使用。塑膠污染議題在社會上已經討論了一段時間，然而僅有的進展仍然停留在前期研究，即規管微塑膠(包括微膠珠)的合適性研究，以及膠樽生產者責任制可行性研究。港府必需更進取的擴闊即棄塑膠的規管，例如從現有的膠袋徵費，延伸至膠樽及即棄餐具。
2. 訂立全盤減廢政策，長遠解決塑膠污染問題需要源頭減廢。配合都市固體廢物徵費推行，制訂全面減少使用塑膠量的目標，例如擴展生產者責任制至更多即棄產品，以至參考其他國家，逐步淘汰如餐具等即棄塑膠製品。

綠色和平現就以上事件，懇請陳議員能夠在環境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中，加入討論議程，並邀請環境局官員出席會議，及要求他們解答以下問題：

1. 參考台灣已宣佈訂立清晰的淘汰即棄餐具時間表，請問除了生產者責任制以外，港府有沒有其他針對源頭減少即棄塑膠生產的工作或計劃，包括鼓勵業界從產品設計開始減用如塑膠包裝及塑膠餐具等即棄塑膠？

2. 有研究指出，八成海洋垃圾來自陸地，而塑膠佔本港海岸垃圾逾六成。請問政府除了清理以外，有沒有其他更進取的措施，防止沿岸的塑膠，尤其是即用即棄的塑膠垃圾掉落海洋？
3. 長遠而言，政府會否訂立全港減少塑膠用量的目標？
4. 都市固體廢物在2022年前減量40%的目標，現時進展如何？局方預期在都市固體廢物徵費實施後，對促成減廢目標成效有多大？計劃的最新實施時間表為何？

希望環境事務委員會能儘快就以上事項作出討論。如陳議員對提問內容或海洋塑膠污染有任何意見，歡迎隨時與本人聯絡。有勞之處，不勝感激。

綠色和平項目主任 陳可淳 謹啓

電話：[REDACTED]

電郵：[REDACTED]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